

## 惠特曼：美國草根精神的發言人

### 10-28

一個涼爽的秋日午後，蓄著長長白鬍子的老先生在樹蔭下休憩。他拾起筆開始熱情地寫作，他的詩作陳述美國人對未來的希望，以及活著的喜悅。透過詩作，華特·惠特曼說的並非自己的心聲，而是為全美國的人民發言。

惠特曼 1819 年生於紐約長島，自小即養成了對大自然的熱愛，他會花好幾個小時在岸邊探索，或搭乘渡船緩緩橫渡哈得遜河。若不出門，惠特曼則會沈浸在愛默生、黑格爾、哥德等文學巨擘的經典作品中。就是在自然界及這些偉大智者的薰陶下，才造就出一位詩人的靈魂。

儘管惠特曼極具詩才，在學業方面並不成功。他 11 歲便輟學，開始在辦公室當小弟，然而這只是惠特曼早年接受教育的開端。他利用空閒時，前往紐約的博物館及公立圖書館，不停搜尋任何找得到的知識。

### 10-29

藉由自學，惠特曼發現自己有寫作天分。他接下一份報社的工作，學習印刷業，當他開始為報社寫稿時，年僅 12 歲。

然而在他以作家身分成名前，兩場大火及疲弱的經濟，幾乎使紐約出版業一蹶不振。失業的惠特曼返回長島鄉下與家人團聚。出版業再次興起時，惠特曼前往紐奧良，並擔任一家報社的編輯。那段期間，他目睹獨特的美國文化於紐奧良的多樣文化中興起，這趟旅程也為他帶來靈感，使他寫下〈午夜航行於密西西比河〉這首詩，詩中他把暗夜搭蒸汽船比喻為人生的神秘旅程，前進呀，在肅穆夜色中前進，彷彿是要前往失落之洋。

回到紐約後，惠特曼自費出版一本名為《草葉集》的書，收錄 12 首原創詩作。他並未使用韻腳及格律之類的標準元素，反而於每張書頁上寫滿狂野且深具活力的新詩。他是一響清新自信的聲音，敦促美國人形塑他們自己的未來。

### 10-30

惠特曼選用的風格簡單而直接，使一般人都能感同身受。他宣示擁有絕對自由的必要，並鼓吹人們對自己和周遭一切事物提出質疑，正如〈自我之歌〉這首詩中提問的：「人究竟為何物？我是什麼？你又是什麼？」

事實上，在惠特曼眼中，詩人的角色就是美國多元種族及文化的代表，他深信美國社會的各個部分都一樣重要，窮人和富人同樣舉足輕重。他的詩作常談及勞工，他們當時佔美國人口的大多數。惠特曼為他們的辛勤工作喝采：由於他們的力量，整個城市得以誕生；由於他們付出勞力，社會才得以繁榮。對他而言，勞工們是新興美國的象徵。

惠特曼終其一生都不斷修改《草葉集》，以反映整個美國的社會變遷。即使時至今日，對重視靈魂深處的人而言，鮮少有人能像惠特曼如此帶給人們靈感，在多年後依然代表著美國之聲。